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6-04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0		—	−1,050	−2,191.26
	比上年同期增长	31.55%	—	52.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00		—	−5,000	−11,257.02
	比上年同期增长	37.82%	—	55.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1		—	−0.0148	−0.0308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动主要受以下因素综合影响:

公司持续推动产品结构优化与运营管理提升,销售毛利实现同比增长。但受终端消费市场需求整体偏弱影响,毛利改善幅度未达预期。同时,公司深化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运营效率,期间费用同比实现下降。但报告期内,因控股子公司发生补缴税款及滞纳金,导致所得税费用及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较大,对净利润造成显著影响。

此外,为盘活资产、优化资源配置,公司积极推进资产结构调整,通过处置部分闲置及低效资产实现了相应的处置收益和投资收益,对本报告期利润产生积极贡献。

展望2026年,公司将继续深化内部改革,全面强化精细化管理,积极拓展市场渠道,落实降本增效各项举措,扎实推进业绩提升计划,全力推动公司经营质量实现明显改善。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6-05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5年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以及商誉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和分析,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在公司海域暂养的外购虾夷扇贝,对废弃、损毁且不具备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进行核销处理。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金额	减值准备	核销
一、应收款项	1,111.03	1,111.03	
其中:应收账款	350.99	350.99	
其他应收款	760.04	760.04	
二、存货	437.05	297.92	139.13
其中:原材料	51.26	51.26	
库存商品	228.14	89.01	139.13
消耗性生物资产	157.65	157.65	
三、固定资产	13.51		13.51
合计	1,561.59	1,408.95	152.64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情况说明

(一)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概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4,731.92	350.99	823.32	4,259.59
其他应收款	1,172.77	760.04	0.60	1,932.21
合计	5,904.69	1,111.03	823.92	6,191.80

2、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说明

(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较小,不计提坏账准备。

(2)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无风险组合	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逾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30
4—5年	50
5年以上	100

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比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无风险组合	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预计2025年第四季度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1,111.03万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50.99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760.04万元。

(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概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转回或转销	期末余额
原材料跌价准备		51.26		51.26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141.64	89.01	6.33	224.32
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	860.09	157.65	821.68	196.06
合计	1,001.73	297.92	828.01	471.64

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各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预计2025年第四季度计提各项存货跌价准备297.92万元,其中:原材料跌价准备51.26万元、库存商品跌价准备89.01万元、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157.65万元。

(三)核销部分资产

1、核销部分资产概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一、库存商品	139.13		139.13
外购虾夷扇贝	139.13		139.13
二、固定资产	396.96	383.30	13.66
1、房屋及建筑物	0.36	0.09	0.27
2、机器设备	189.73	183.30	6.43
3、运输设备	12.39	12.01	0.38
4、船舶设备	32.19	31.23	0.96
5、通讯导航设备	29.37	28.41	0.96
6、其他固定资产	132.92	128.26	4.66
合计	536.09	383.30	152.79

2、核销部分资产说明

公司外购的虾夷扇贝,部分因暂养效果未达预期,已无收获的经济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对外购虾夷扇贝成本进行核销处理,核销库存商品账面价值139.13万元,预计2025年第四季度核销损失139.13万元。

公司在日常资产清查中发现部分固定资产存在废弃、损毁且不具备使用价值的情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对上述固定资产进行核销处理,核销固定资产账面价值13.66万元,资产处置收回现金净额0.15万元,预计2025年第四季度核销损失13.51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

公司本次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408.95万元,核销资产152.64万元,合计1,561.59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权益影响后,预计将减少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31.27万元,将减少2025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531.27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资产数据未经审计,最终数据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2069 证券简称:獐子岛 公告编号:2026-06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税务行政复议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背景

2025年10月,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前沿海洋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前沿海洋”)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崂山区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等文件,完成补缴2019-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及对应滞纳金。公司已就此事项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需补缴税款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1)。

二、事项进展情况

青岛前沿海洋在完成补缴税款后,按照相关规定及程序要求,向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提起了行政复议申请。近日,青岛前沿海洋收到了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税务局出具的《行政复议决定书》(青税复决字〔2026〕4号),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六十八条规定,本机关决定:

维持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崂山区税务局作出的《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崂山区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定应纳税额通知)》(青崂税通〔2025〕5525号、青崂税通〔2025〕5542号、青崂税通〔2025〕5543号)和《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崂山区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青崂税通〔2025〕5900号)。

如申请人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向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三、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上述补缴税款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控股子公司补缴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2025年当期损益,预计将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9.49万元,最终以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

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积极采取相应措施,并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6-014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98,000万元–338,000万元	亏损:178,718.54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21,000万元–161,000万元	亏损:180,352.9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68元/股–1.90元/股	亏损:1.05元/股(注)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的相关规定,因公司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年同期的基本每股收益已重新计算。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系公司初步测算结果,但公司已就有关事项与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5年度,公司处于重整阶段,信用受损,无法承接工程业务导致营业收入下降,同时公司需维持日常经营的固定支出及持续的财务费用压力,致使公司经营利润出现亏损。

2、根据会计准则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相关资产计提了较大金额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对当期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3、2025年12月18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5)粤03破652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确认《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通过实施重整计划,公司以部分现金、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票及信托受益权的组合方式完成债务清偿,并剥离非核心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预计确认大额债务重组损失,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将减少当期净利润。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1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00.00	~	−19,000.00	−68,06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000.00	~	−22,000.00	−50,449.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27	~	−0.2326	−0.8126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 报告期内,面对行业竞争加剧等市场环境变化,公司对部分低效的线下渠道实施梳理优化,在业务结构升级过程阶段性出现营业收入下降;同时,为夯实资产质量、降低长期经营风险,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导致公司净利润为负值,亏损较上年同期收窄,乳业主业经营在同行业中保持平稳。

2. 经初步测算,本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预计为3,000万元,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等。

3.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水牛奶核心业务、优化经营策略,奶水牛产业升级项目攻坚成效显著,我国首批巴基斯坦尼里拉菲奶水牛胚胎移植犊牛在公司旗下奶水牛繁育牧场顺利诞生,这一里程碑式突破,标志着我国成功突破奶水牛种源“卡脖子”难题,公司也成为国内目前唯一具备高产奶水牛胚胎商业化培育、移植能力,并实现种源引进–繁育–产业化闭环的乳业公司,项目正式步入产业价值集中兑现的关键阶段。

4. 公司坚定践行“深耕大西南、挺进大湾区、布局大华东”的全国化发展战略,助力水牛奶产品实现从区域深耕到全国拓展的战略跨越。旗下安徽阜阳智慧化乳制品中央工厂已圆满建成投产,作为华东地区规模及智能化水平最高的水牛奶生产基地,工厂将以阜阳为核心枢纽,实现对江、浙、沪、皖、鄂、豫、鲁七省市的高效市场覆盖与深度渗透,为公司水牛奶业务全国化扩张筑牢核心产能根基,全面激活华东及中部核心市场增长动能。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6-003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0,500万元–125,400万元	盈利:403,85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9%–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5,400万元–23,100万元	盈利:244,92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1%–9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8元/股–0.11元/股	盈利:0.37元/股

注: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考虑了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和库存股的影响。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指标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系:(1)部分房地产开发项目存在减值迹象,公司结合市场情况,根据谨慎性原则相应计提减值准备;(2)本期房地产开发项目集中交付规模减少,营业收入同比下降;(3)对联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及股权出售收益同比减少。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6-005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0,000.00万元 –300,000.00万元	盈利:120,679.01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07.16% – 148.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5,000.00万元 –45,000.00万元	盈利26,254.3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3.31% – 71.4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38元/股 –1.66元/股	盈利:0.6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但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2025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增长,受益于新能源汽车及储能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公司新一代高能量密度磷酸铁锂电池产品销量同比大幅提升。公司坚定推进国际化战略,在深化与战略客户合作的同时,积极开拓新业务、新客户和新市场,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同时,随着公司优质产能不断释放,规模效益逐步显现,确保未来有能力交付更多战略客户的批量订单。公司深度贯彻落实精益制造理念,重视管理提升,加强费用控制,本年度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2、公司早期持有的奇瑞汽车(股票代码:HK.9973)股份因其港股上市,整体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约17亿元,上述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013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800,000万元– 950,000万元	亏损:844,375.68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760,000万元– 910,000万元	亏损:804,980.6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84元/股–2.18元/股	亏损:1.9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已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的编制基础和主要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具体财务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度变动较小,主要原因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项目去化及销售价格未达预期,结转开发项目利润率仍较低。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6-002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向各董事发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26年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8人,亲自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李海周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H股全球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发售)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H股全球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发售)及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安排,包括但不限于:(1)刊发、签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2)处理H股发行程序及相关事项;(3)授权相关人士按相关决议处理与本次发行并上市有关的具体事务等。

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需要,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有关事项,包括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变化情况、境内外有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与建议及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实际情况,对经股东会和/或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其它公司治理制度进行调整和修改。董事会同意根据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修改意见修订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

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6-003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单独或共同代表公司,为本次发行并上市之目的,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境内外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以及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实际情况等,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进行调整、修改和补充。

根据上述股东会的授权,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需要,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根据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修改意见修订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改前的内容	修改后的内容
第十六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股票的形式。	第十六条 公司的股份采取记名股票的形式。
第三十二条 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H股股东名册正本的存放地为香港,供股东查阅,但公司可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暂停办理股东登记手续。	第三十二条 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H股股东名册正本的存放地为香港,供股东查阅,但公司可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的规定暂停办理股东登记手续。任何登记在股东名册上的股东或者任何要求将其姓名(名称)登记在股东名册上的人,如果其股票(即“原股票”)遗失,可以向公司申请就该股份(即“有关股份”)补发新股票。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遗失股票,申请补发的,可以依照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名册正本存放地的法律、证券交易场所规则或者其他有关规定处理。
第六十七条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 如该股东为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该股东可以授权其认为合适的一个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东会及债权人会议上担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获得授权,则授权书应载明每名该等人士经此授权所涉及的股份数目和种类。授权书由认可结算所授权人员签署。经此授权的人士可以代表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出席会议(不用出示持股凭证、经公证的授权和/或进一步的证据证实获正式授权)行使权利,如同该人士是公司的个人股东一样(且享有等同其他股东所享有的法定权利,包括发言以及表决权)。	第六十七条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该委托书委托表决的有关会议召开前二十四小时,或者在指定表决时间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备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召集会议的通知中指定的其他地方。 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 如该股东为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该股东可以授权其认为合适的一个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东会及债权人会议上担任其代表或其代理人;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获得授权,则授权书应载明每名该等人士经此授权所涉及的股份数目和种类。授权书由认可结算所授权人员签署。经此授权的人士可以代表认可结算所(或其代理人)出席会议(不用出示持股凭证、经公证的授权和/或进一步的证据证实获正式授权)行使权利,如同该人士是公司的个人股东一样(且享有等同其他股东所享有的法定权利,包括发言以及表决权)。
第八十二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买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若任何股东须就相关议案放弃表决权、或限制任何股东就指定议案只能够表决赞成或反对,则该等股东或其代表在违反前述规定或限制的情况所作出的任何表决不得计入表决结果内。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及股东会召集人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公开征集股东权利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导致公司或者其股东遭受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十二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在投票表决时,有两票或者两票以上的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不必把所有表决权全部投赞成票、反对票或者弃权票。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股东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买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要求,若任何股东须就相关议案放弃表决权、或限制任何股东就指定议案只能够表决赞成或反对,则该等股东或其代表在违反前述规定或限制的情况所作出的任何表决不得计入表决结果内。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及股东会召集人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公开征集股东权利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有关规定,导致公司或者其股东遭受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6-004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刊发H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申请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工作。

2025年6月18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资料;根据本次发行并上市计划并根据香港联交所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向香港联交所更新递交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更新申请资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6月19日、2025年1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关于发行H股并上市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2025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就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国合函[2025]207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举行上市聆讯,审议了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根据本次发行并上市计划,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本次发行并上市聆讯后资料集,该聆讯后资料集为公司根据香港联交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要求而刊发,刊发目的仅为提供资讯予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除此之外并无任何其他目的。同时,该聆讯后资料集为草拟版本,其所载资料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和变动。

鉴于本次发行并上市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公司将不会在境内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该聆讯后资料集,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聆讯后资料集披露的本次发行并上市及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聆讯后资料集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阅:

中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5/107976/documents/sehk26013000956_c.pdf

英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5/107976/documents/sehk26013000957.pdf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以及公司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聆讯后资料集均不构成也不得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最终批准,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6-008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8,000万元–36,000万元	亏损:38,598.5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0,000万元–40,000万元	亏损:19,083.7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0元/股–0.39元/股	亏损:0.43元/股
营业收入(如适用)	138,000万元–146,000万元	143,436.54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如适用)	137,500万元–145,500万元	143,106.52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期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情况。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以业务和财务健康性为经营首要原则,持续降本增效、着力提升业务效率,整体经营保持稳健态势。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明显增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扎实的资金保障。

(一)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地区收入同比提升,收入占比预估超65%,主要得益于《战火与永恒》《权力的游戏 凛冬将至》等SLG产品的长线精细化运营;国内小游戏赛道取得实质性突破。公司通过自研产品《少年三国志–怀旧版》成功切入小游戏市场,并储备《大皇帝》《少年三国志战略版》等IP改编的小程序游戏,为国内业务增长构建了产品矩阵。同时公司持续加强成本与费用管控,成效初步显现。公司通过优化投放策略,广告宣传支出显著减少。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公司各类资产进行了初步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长期股权投资、无形资产等计提了合理的减值损失,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根据初步测算预计约为26,000–42,000万元,最终金额以后续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和审计确认为准。

(三)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预计约为0–8,000万元,上年同期公司非经常性损失为19,514.80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较上年同期同比减少。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取得的基金分红等构成。最终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相关投资损益,以后续取得的基金报告、财务报表、评估报告等资料进行审计确认为准。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二)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利润总额(如适用)	−34,370		~	−26,770	−24,802.20
	比上年同期下降	38.58%	~	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0		~	−27,100	−24,935.98
	比上年同期下降	39.16%	~	8.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300		~	−14,700	−24,151.59
	比上年同期增长	7.67%	~	39.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	−0.19	−0.17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子公司上海澳展在建工程项目(含土地使用权),产生处置损失约1.17亿元,形成本期非经营性损益;

2、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的联营企业煜光照明处于持续亏损状态,本期确认投资损失约1.04亿元,形成本期经营性损益;

3、报告期内,公司因受人民币持续升值的影响,产生汇兑损失增加;银行存款利率持续下行,导致银行存款利息收益及银行理财收益下降,以上累计减少本期营业利润约2,800万元;

4、公司对报告期末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公司进一步分析其状态及所处市场环境,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本期计提预计信用损失约1,110万元,转回资产减值损失2,2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2、各类资产最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处置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为准;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2026-003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1)以区间数进行业绩预告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00		~	−23,000	−19,537.81
	比上年同期下降	53.55%	~	17.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000		~	−23,000	−29,547.47
	比上年同期增长	−1.53%	~	2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	−0.09	−0.08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产品策略调整,积极消化2024年及之前的历史库存商品,加大促销折扣力度,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报告期内公司营收规模及毛利率。但公司年末存货的库龄结构有了显著改善,为公司2026年度经营目标与策略的落地奠定了基础。

2、基于会计准则要求及谨慎性考虑,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减值损失有所增加。

3、上年同期公司处置物业产生较大资产处置收益,报告期内公司同类处置收益大幅减少。

四、风险提示

上述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估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2025年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69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依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择机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